

8-4「政治檔案條例」之生效日期與覆蓋範圍

子指標及編號	子指標項目	對應資料
8. 資訊獲取權相關法規之生效日期與覆蓋範圍(包含「政府資訊公開法」、「檔案法」、「國家機密保護法」、「政治檔案條例」、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)。	8-4「政治檔案條例」之生效日期與覆蓋範圍	1. 生效日期：政治檔案條例自108年7月20日制定公布施行後，曾於112年12月27日修正公布，113年2月28日施行。 2. 覆蓋範圍：政治檔案條例為檔案法之特別法，有關民眾申請應用政治檔案之資格，應依檔案法第11條第2項及政府資訊公開法第9規定辦理（詳8-2子指標項目）。有關提供民眾應用之範圍，區分檔案當事人及非檔案當事人申請應用案件，分別依該條例第8條、第9條及第11條規定辦理。